一场文学之间的角力

——浅谈网络文学与传统文学的关系

□李婧婧

在某种程度上，网络文学成为作者与读者群想象的狂欢，成为不同主体合作完成的作品，这在传统文学里是几乎不可能发生的。因此，网络文学与传统文学更主要的区别并不在于传播媒介的变更，而是不同文学主体的同时在场。

网络文学的快速生长性决定了其判断标准的不确定性，与网络文学相对应的评价体系也绝不是固定不变的。

对于当下的文学现场，一个显见的事实是，传统文学正在日渐边缘化。以文学期刊为例，伴随各大期刊共同成长的读者，随着年龄的增长正在逐渐流失，而对于年轻一代读者来说，他们有更为多元、丰富的选择。但文学作品自古以来就有作为“商品”的交换期待，本雅明曾写到：“波德莱尔明白文人的真实处境：他们像游手好闲之徒一样逛进市场，似乎只为四处瞧瞧，实际上却是想找一个买主。”[【德】瓦尔特·本雅明：《发达资本主义时代的抒情诗人》（修订译本），张旭东、魏文生译，第57页，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12年版。]在如今的社会环境中，倘若我们怀有复兴文学的期待，那么如何在市场上为文学找到更多的“买主”，就是我们必然要面对的问题。

网络文学发展至今，不过20余年。根据2018年第二届中国“网络文学+”大会上公布的报告，中国网络文学读者量已经突破4亿，也就是说，无论我们对网络文学怀有怎样的偏见，一个不争的事实是，它已经拥有非常广大的读者群。就文学与读者的关系而言，网络文学更能代表人们对“中国故事”的现实需求，在当下的中国文学现场，网络文学气象逼人。但是，无论网络文学如何声势浩大，它仍是新兴的、成长中的文学类别。网络文学以其传播媒介命名，这既不是以题材命名（如“城市文学”“乡土文学”等），更不是以写作手法（如现实主义、浪漫主义等）作为划分的依据，而传播媒介并不能成为文学本身。

在过去的认知中，文学是黄钟大吕的庙堂之声，它披着神秘的面纱，与普通民众有着天然的边界。80年代初的“启蒙文学”时期，精英知识分子占领着文学的统治地位，民众是被“教化”、被启蒙的一方。随着上世纪末开始的科技技术进步，网络媒介的无门槛性使得文学的边界逐步扩大，写作可以成为一项大众化的活动，但由此产生的网络文学与所谓传统文学仍被分属为不同的阵营。

与“表现现实”的传统文学路径不同的是，在网络文学中，现实世界退居幕后，已经不再是故事发生的主要背景，玄幻、穿越类网文要重新建立一个崭新的世界，对于文学创作而言，这无疑是具有独创性和先锋性的。与之相对应，作为网络文学的读者，网络文学对世界的再创造要求其理想读者抛弃现实世界经验和观念的束缚，接受全新的世界设定，沉浸式地进入网络文学文本当中。

更为重要的是，相较于传统文学，作者创造文本，文本完成后交由读者解读与评判，在定期更新、连载的网络文学中，作者和读者之间是双向互动的。网络文学的读者可以在评论区留下对作品的实时评价，作者也可以即时接纳读者的设想与建议，改变自己原本构思的故事走向，在某种程度上，网络文学成为作者与读者群想象的狂欢，成为不同主体合作完成的作品，这在传统文学里是几乎不可能发生的。因此，网络文学与传统文学更主要的区别并不在于传播媒介的变更，而是不同文学主体的同时在场。

但是，无论网络文学具有怎样的异质性，它始终是文学这个大类别下的分支。起点中文网、晋江网等主要网络文学平台实行的收费制度，使得网络文学甫一开始就是和“流量”绑在一起，而对于一部分网络文学作家而言，从构思小说开始就有使其改编为电影、电视剧或游戏的动机，因此，在网络文学的世界里，文学性被暂时搁置，让位于曲折的故事性与丰富的画面感。

对于“流量”与“变现”的需求，使得当下网络文学“粉丝向”严重，大行其道的“爽文”正是“粉丝向”发展的产物。这类“爽文”直白地表达人类的欲望（暴富、永生、穿越等），建立起一个没有根基的乌托邦。“金手指”泛滥、“套路化”严重，故事发展的路径几乎都在相似的模式里，而这类“爽文”，又能在不同的时间，满足不同人的心理诉求，也就是说，它永远可以戳中人们的“爽点”，而拥有永恒的读者。

不过，无论何种文学类别，其“流量”（包含作者量、读者量、文本量和商业利润等）大小永远不能成为评价它的唯一标准。流量只是判断不同网络文学作品的被接受程度，对于网络文学而言，它既是商业的助力，也是资本的镣铐。

因此，如何在商业性与文学性的拉锯之下寻找相对的平衡，如何在网络文学中表现现实问题、呈现人类普遍的情感价值与取向，正需要网络文学摆脱流量的束缚，建立其自身的主体性。令人欣慰的是，网络文学也确实产生了挣脱镣铐的文学佳作，如priest等的大神级网文作家，能够写出相对高质量的文学作品，满足人们对文学作品的多重期待。

邵燕君等人在《中国网络文学二十年·典文集》中，从海量的网络文学作品中遴选了五位经典作家的代表作品，以其判断标准来看，是否“传达了本时代最核心的精神焦虑和价值指向”、是否“形成了具有显著作家个性的文学风格”、是否“成为某种更具恒长普遍意义的‘人类共性’的文学表征”等，仍然深受传统文学评价标准的影响。

然而，网络文学借助网络这一媒介，将文学辐射到更广阔的人群中，不同话语主体的交锋动摇着传统文学现有体制下文学评论家们“一言堂”的局面，对文学圈内的评审标准发起了挑战。参与者的普泛化必然导致更多元、更健康的话语语境的形成，也就是说，对于网络文学的评价，必须兼顾文学内部与大众传媒等多个向度。邵燕君等人提出的这套评价标准，可以说是目前为止较为全面的网络文学评价标准，但是，网络文学的快速生长性决定了其判断标准的不确定性，与网络文学相对应的评价体系也绝不是固定不变的。

在中国当下的文学现场，网络文学势如破竹，形成了不同于传统文学的作者、读者群体与主体关系，成为一种崭新的文学样态。值得欣慰的是，已有研究者将网络文学作为研究方向，纳入中国当代文学的研究范畴中去。而对于中国文学而言，在网络文学与传统文学的角力中，如何让异质的网络文学成为新的文学资源，建立符合中国当代文学实际的文艺理论，仍是中国文学面临的难题。

网络文学评论的科幻视角

□黄鸣奋

“视角”的原义是所观察对象两端（上、下或左、右）引出的光线在人眼光心处所成的夹角。物体越大，离观察者越近，视角就越大，反之亦然。在引申义上，视角是指人们看问题的角度或观点。科幻之所以成为网络文学评论的一种视角，是由于它具备对网络文学的独特定位，包含了评价网络文学的独特参照系与尺度。在文体的意义上，它既关注科幻语境中的网络文学，又关注网络语境中的科幻文学，特别是网络文学家族中被标识为“科幻”的作品（即网络科幻文学）的数量、质量和比例；在题材的意义上，它将重点放在网络文学如何处理科学性与幻想性的问题上；在历史的意义上，它关注网络文学作为科技与文学联姻之结晶的演变，即从幻想走向现实，又从现实延伸到幻想的进程。

文体意义上的科幻视角

从发生学的角度看，如果一个文本内部包含了相互链接的若干节点，那么，就形成了作为意义网络起点的内互文性；如果不同文本之间包含了彼此链接的若干节点，那么，就形成了作为意义网络起点的外互文性。如果上述内互文性和外互文性彼此交织并不断生长，那么，文本网络便指日可待了。如果上述各种链接可以依托电子通信联系彼此跳转，那就形成了电子文本网络。后者是当下网络文学得以产生和发展的技术基础。

有关研究表明：观察对象的尺寸（或规模）越大，那么，相应的视角就越大。怎么定义网络文学的规模呢？我们倾向于将它划分为如下五个级别：（1）网页级，指包含标准通用标记语言（HTML）标签的纯文本文件；（2）平台级，指利用HTML构建的相关网页的特定集合；（3）系统级，指通过超文本传输协议（HTTP）构建的万维网；（4）全网级网络文学，指通过互联网协议（以TCP/IP为核心的协议族）所构建的庞大计算机网络；（5）融媒体（或全媒体）级，是指涵盖广播、电视、音像、电影、书籍、报纸、杂志、网站等多种媒体形态的大平台的文学。以上述划分为依据，可定义如下五类网络文学评论：（1）网页级评论，着眼点是网络文学具体作品；（2）平台级评论，着眼点是一个个文学网站；（3）系统级评论，着眼点是整个万维网文学；（4）全网级评论，着眼点是作为整体的网络文学；（5）融媒体级评论，着眼点是网络文学宏观生态（包括其衍生产品）。很明显，这五类网络文学评论的视角是由小到大。

在科幻语境中，网络文学是由科技所建构的新型语言迷宫。在网络语境中，科幻文学是网络文学的一个子类。据2019年8月8日检索，在起点中文网上，科幻是拥有57333部作品的类别，在数量上少于玄幻（721722）、都市（374244）、仙侠（236460）、游戏（108311）、奇幻（159241）、历史（77225）、悬疑（66996），多于武侠（45378）、现实（43492）、军事（20623）、体育（9109）等。在纵横中文网上，科幻与游戏归在一起，与奇幻玄幻、武侠仙侠、历史军事、都市娱乐、竞技同人、悬疑灵异、二次元、花语女生并称。科幻内部又细分为科技时代、末世危机、穿梭时空、进化变异、星际争霸。在中文书城，科幻与未来归在一起，与东方玄幻、都市小说、西方奇幻、武侠仙侠、架空历史、网游竞技、悬疑惊悚并列，同属于“男生原创”，与“女生原创”无缘。在红袖添香，科幻与悬疑归在一起，与玄幻仙侠、青春游戏等并列。晋江文学城、云起书院、潇湘书院、17K小说网、小说阅读网、掌阅小说网等未单列。

上文有关网络文学与科幻文学的考察涉及视角变换问题。如果我们将网络文学置于科幻语境下加以考察，那么，所形成的是以科幻观念（特别是科幻文学）为参照系、以网络文学为观察对象的视角。如果我们将科幻文学置于网络语境下加以考察，那么，所形成的是以网络观念（特别是网络文学）为参照系、以科幻文学为观察对象的视角。当然，还可能存在第三种选择，相对于“网络科幻文学”而言。顾名思义，这个术语至少包含三种可能的解释：一是首发（原创）于网络的科幻文学，读为“网络+科幻文学”，如香港Mr. Pizza《那夜凌晨，我坐上了旺角开往大埔的红VAN》（香港著名网络论坛高登讨论区上连载，2012）等；二是以有关网络的科学幻想为题材的文学，读为“网络科幻+文学”，如加拿大作家吉布森（William Ford Gibson）的中篇小说《神经浪游者》（1984）等；三是上述二者的结合，即不仅首发（原创）于网络、而且以有关网络的科学幻想为题材的文学，读为“网络+科幻+文学”，如秒速九光年《未来世界超级星联网络》（2014）等。若将网络电影视为广义网络文学的话，那么，这类作品有我国《超级机器女友》（2015）、《虚拟情人》（Code：F，2016）、《夺命黑金》（2017）、《超级APP》（AI Is Coming，2018）等许多。一般所说的“网络科幻文学”指的是第一种类型。

题材意义上的科幻视角

在考察网络文学的内容时，可以根据题材的特点定义相应的属性。若将题材当成观察对象而界定其两端的话，上述属性可能涉及主观性与客观性、叙事性与抒情性、现实性与历史性等多种矛盾。对于网络文学评论的科幻视角而言，最重要的或许是科学性与幻想性这两端。

作为范畴的“科学性”至少包含三种可能的解释：一是科学原理的特性，即可证伪的系统知识；二是科学表述（如数学公式、图表等）的特性，指严谨、准确、规范，经得起推敲；三是科学精神的特性，即实事求是，有错必纠。作为范畴的“幻想性”同样包含三种可能的解释：一是幻想内容的特性，即难以验证、非系统性的表象；二是幻想思维的特性，即自由、跳跃、缺乏可靠性；三是幻想情境的特性，即乌托邦或恶托邦。

根据对“科学性”与“幻想性”的上述认识，从创作的角度看，某种作品之所以被称为“科幻”，至少有如下三种可能：（1）以科学原理为根据展开想象，在可证伪的系统知识与难以验证、非系统性的心理表象之间建立联系。例如，我国科幻电影《变异危机》（2015）描写生物学家杨幂研制出的病毒失控。（2）以科学表述为形式展开想象，在严谨而规范的表面现象和缺乏可靠性的实质内容之间建立联系。作为例子，可以举出我国科幻系列片“天才J”（包括《天才J之第二个J》《天才J之谜题里的倒计时》《天才J之致命推理》，2018）。该片中的命运公式和偶然公式看起来像是科学表述，但其实质内容却是荒诞不经的。（3）以科学精神为指南展开想象，在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的原则与乌托邦或恶托邦之间建立联系。这方面的例证很多，像英国作家玛丽·雪莱描写疯狂科学家可悲下场的科幻小说《弗兰肯斯坦》（Mary Shelley，1818）以及相关改编电影就是如此。

必须看到，文学是人学，科幻文学也不例外。因此，如果我们将科学性和幻想性视为其视角之两端的话，那么，将它们联系起来的主要纽带是人，更具体地说，是人情、人性、人的遭遇、抉择和考验。试以已经付梓的网络小说为例。方想《师士传说》（国际文化出版公司，2007）在科学性一端综合核能、离子、电磁、超导等技术设计了光甲（光芯单兵装甲辅助系统），在幻想性一端设置了大航天时代的星河战场，将二者联系起来的是师士，即驾驶操控光甲的专业人才。整部作品的基本情节就是从小在垃圾星长大的叶重成长为杰出师士的历程。

从鉴赏的角度看，我们可以将网络文学想象成为某种显示器，其屏幕在不同方向上的亮度是不一样的。某些作品以科幻为其垂直切入方向，称得上是地道的科幻文学。如果你用科幻标准去衡量它，那么，它所包含的意蕴及价值可以最充分地呈现出来；如果你用其他标准去衡量它，固然也不妨评头品足，不过，它所包含的意蕴及价值就不那么豁亮了。像七十二编《冒牌大英雄》（珠海出版社，2010）就是如此。另一些作品则将科幻作为众多切入方向之一，兼有其他多种定位。仍以已经出版纸质本的网络小说为例。像杨叛《中国A组》（天津人民出版社，2004）是科幻+奇幻，玄雨《小兵传奇》（南海出版公司，2005）是科幻+玄幻+奇幻，黄云飞《星之海洋——天行漫记》（海洋出版社，2007）是科幻+奇幻+爱情，疯丢子《同学两亿岁》（光明日报出版社，2012）是科幻+言情+校园。

在对网络科幻文学加以评论时，要考虑到创作者和鉴赏者在视角上的对应性。理想的状态是二者的视角完全对称，即创作者所关注和描写的都是按科幻要求垂直切入的现象，鉴赏者所关注与评论的也都是按科幻要求垂直切入的题材。如果不是这样的话，就发生了视角错位。其表现为创作者所定位的科幻文学被鉴赏者进行了非科幻的解读，或者创作者所定位的非科幻文学被鉴赏者进行了科幻性的解读。

当然，在很多情况下，视角错位并非坏事。凡是成功之作，总是经得起“面面观”的。在不同视角下，网络科幻文学完全可能呈现出丰富多彩的意蕴。这些视角包括性别叙事视角、媒介生态视角、受众心理视角、符号互动视角、传播媒介视角、IP改编视角、语言修辞视角、文化消费视角、人格养成视角等。它们和科幻视角相辅相成，促进了网络文学的价值实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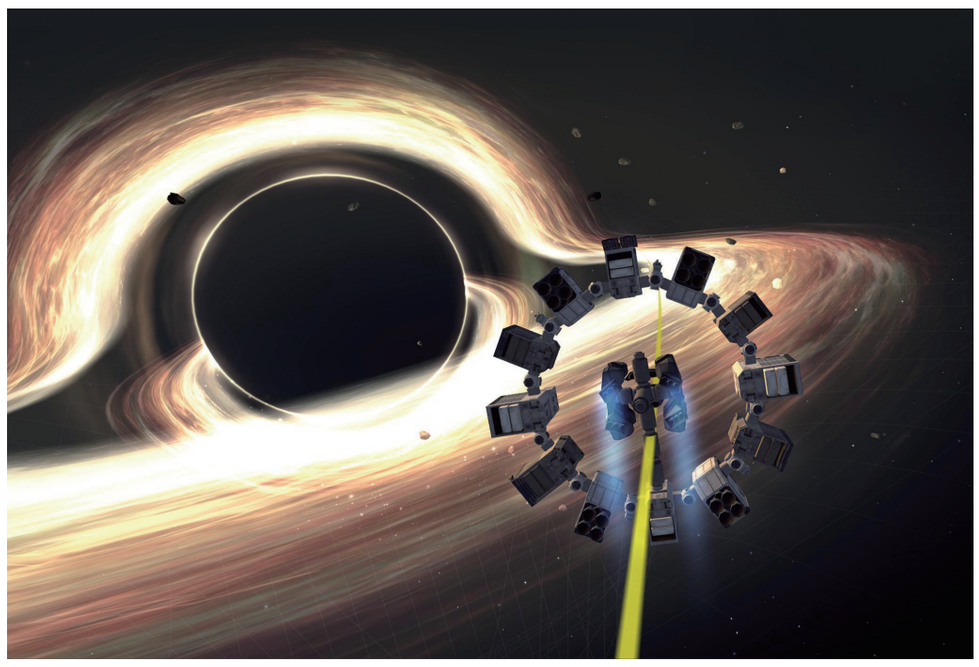

历史意义上的科幻视角

从理论上说，我们可以将“网络文学”之“网络”当成观察对象，但只是在引申的意义上才有可能谈论相对于它的视角问题，因为我们单凭自己的眼睛无法直接把握“网络”的全貌。以上述认识为前提，我们可以为“网络”设置不同性质的两端，如主干与终端、信源与信宿、电路交换与包交换、固定通信与移动通信等，由此赋予视角不同的含义。对于网络文学的演变这一论题来说，也许最合适的两端是幻想与现实。幻想中的网络是纯粹观念性的，现实中的网络是见诸应用的。二者的差距越大，说明科幻的视角越大。若将上述差距置换为时间的话，那么，这相当于有关网络的想象远远超前于实际的科技水平。二者的差距越小，说明科幻的视角越小。若将上述差距置换为时间的话，那么，这相当于有关网络的想象和实际的科技水平比较接近。我们可以用上述标准去评论相关作品。以科幻电影为例。美国《网络惊魂》（The Net，1995）、我国《复仇直播》（2015）是小视角类型，因为其中的网络发展水平与影片出品时的现实状况相差不算太大；美国《终结者》（Terminate，1984）、《黑客帝国》（The Matrix，1999）是大视角类型，因为其中的网络发展水平远高于影片出品时代的状况。

视角的定位和作品定稿、出版或出品的时间有关系。从鉴赏者的角度看，在作品定型之后，如果网络还在发展的话，那么，从鉴赏者的角度看，视角就有从大到小的收缩趋势。终究有一天，视角趋于零，这意味着有关网络的科技幻想完全变成了现实。如果网络再往前发展的话，那么，视角可能出现负值，这相当于原来意义上的网络已经退出了历史舞台，幻想（前瞻性幻想）已成了现实，现实反而是幻想（回顾性幻想）。不过，这只是相对于既定作品而言。不同时代的网络都激发出与之相适应的想象，这种想象总是有可能超前于那个时代的网络的实际水平。因此，视角也有可能存在由小到大的扩展趋势。

在我们所处的时代，电子媒体、电脑互联、人工智能等因素已经成为支持网络文学发展的重要条件。电子媒体意味着网络文学作为电磁信号通过通信网络在世界各地传播，通信网络的升级换代将左右网络文学作为一种服务所可能具备的形态与类型；电脑互联意味着网络文学实际上是通过计算而得以创作、传播与接受的；人工智能意味着网络文学通过感知、分析与反馈对人的需求作出应答。在技术意义上将科幻作为网络文学评论的一种视角，这客观上要求我们摆脱现有网络文学在载体上的限制，并将科技含量作为既往网络文学、当下网络文学与未来网络文学相互区别的一个指标。就此而言，如果说“网络文学”在我国语境中已经约定俗成地被赋予了网络时代的通俗文学的含义的话，那么，“电子文学”、“电脑文学”与“智能文学”更容易激发我们的想象。

未来网络可能将具备跨越星际、跨越种际和跨越维际等特征。我们因此不妨设想星际网络文学、种际网络文学、维际网络文学产生的可能性。或许，星际网络文学将伴随着人类向太空拓展的脚步而出现，并伴随着人类在地外定居或与外星人交往的进程而发展，甚至可能产生譬如火星网络文学、金星网络文学之类分支，以及Gliese 581g、开普勒－22b、HD 85512b、Gliese 581d等类地行星网络文学，以此为基础发展出宇宙网络文学。种际网络文学若可能存在的话，将伴随着人类所进行跨物种沟通实验而发展，在为不同类型生命之智慧的凝聚体，甚至可能产生各种类智人网络文学，如果他们的智能水平足够发达的话。维际网络文学若可能存在的话，将从人类穿越时间维度、空间维度界限等的活动获得发展动力与契机，衍生出真正意义上的“钧天雅奏”或宇宙音乐。这是真正大视角的网络文学。

应当说明的是，以上分析所取的“视角”概念在用以定位网络文学时主要是二维的，在用以定位科幻视角时则是三维的，即文体、题材与历史。在观念上，我们也可以用三维视角来定位网络文学，如创作、传播、鉴赏，媒体、市场、社会，以及写手心理目标、网络环境控制、社区氛围激励，等等。网络文学评论本身也可以在三维视角下审视，如真、善、美，文学、美学、哲学，艺术观念、专业知识、写作技巧。相对于网络文学产业的三维视角有技术、组织与消费，IP、媒体与政策，等等。目前视觉上所能把握与运用的视角以三维为限，观念上所能设定与应用的视角具备更大的范围，因此，我们可以在知网上找到标题包含“四维视角”、“五维视角”甚至“六维视角”的文章。与此相适应，有关网络文学评论科幻视角的研究还可以深入进行。